

行业点评

上海发布集成电路新政，多项举措为产业保驾护航

强于大市（维持）

行情走势图



证券分析师

付强 投资咨询资格编号
S1060520070001
FUQIANG021@pingan.com.cn

徐勇 投资咨询资格编号
S1060519090004
XUYONG318@pingan.com.cn



事项：

1月1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了《新时期促进上海市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下称《政策》)，明确了总则及人才、企业培育、投融资、研发和应用、长三角协同创新、行业管理等各方面的支持政策。

平安观点：

- 《政策》更加注重对集成电路产业链生产、装备、材料、EDA等核心环节的专项资金支持力度。《政策》提出对于符合以下条件的项目，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一)对于零部件、原材料等自主研发取得重大突破并实现实际销售的集成电路装备材料重大项目，支持比例为项目新增投资的30%，支持金额原则上不高于1亿元；(二)对于EDA、基础软件、工业软件、信息安全软件重大项目，项目新增投资可放宽到不低于5000万元，支持比例为项目新增投资的30%，支持金额原则上不高于1亿元；(三)对于符合条件的设计企业开展有利于促进本市集成电路线宽小于28纳米(含)工艺产线应用的流片服务，相关流片费计入项目新增投资，对流片费给予30%的支持，支持金额原则上不高于1亿元。同时《政策》还提出要加强集成电路中小设计企业产能保障，建立机制优先服务承担国家技术攻关任务或研制重要产品的中小设计企业产能需求。
- 《政策》进一步完善了上一轮政策的部分内容，新增条款加强了统筹和联动支持力度。在投融资支持政策方面，《政策》提出创新信贷支持和软件行业融资方式，同时表示支持保险机构参与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政策》指出加强适合集成电路产业特点的保险产品供给，探索建立集成电路保险共保体及大灾风险分散机制，支持自主安全可控装备、材料、EDA上线验证，研究制订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保险费补贴支持政策，该项创新举措有利于增强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共同发展的信心。在研发和应用支持政策方面，《政策》围绕集成电路装备材料等重点领域布局科技重大专项，强调优化集成电路产品首轮流片政策，重点支持中小设计企业、重要创新平台利用本市集成电路生产线和中试线开展工程产品首轮流片。此外，加大对自主安全可控装备材料的验证和应用支持力度，对本市集成电路产线和中试线为本市集成电路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验证服务的，给予一定研发补贴。其中，单台装备验证最高不超过100万元，每批材料验证最高不超过50万元。
- 《政策》除了持续加大对本市的扶持，还注重支持长三角的协同发展。《政策》表示要依托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集成电路关键零部件和材料、核心算法技术攻关“揭榜挂帅”需求信息发布平台，服务企业技术研究和产业链发展合作需求，重点吸引长三角各类创新主体参与揭榜。对于

本市处于示范应用阶段的集成电路重大装备在长三角区域集成电路产线首次应用的，按照专项资金“制造商—用户”双向支持政策给予一定支持，以促进长三角区域集成电路装备行业联动发展。同时举办长三角软件算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和 EDA 大赛，吸引全球创新算法、信息技术创新成果在上海应用落地。

- **投资建议：**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是战略性、基础性产业，是引领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的关键力量。《政策》是《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号)的深化、落实和延续，覆盖上海市符合有关条件的集成电路生产、装备、材料、设计(含 IP、EDA)、先进封装测试、软件产品开发和信息技术服务的企业及机构，并且将集成电路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表明了上海市将集成电路产业作为经济发展一大重心的决心，为上海市集成电路及软件行业未来发展铺平了道路。上海市作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先锋地区，其产业集群优势仍将延续并保持蓬勃发展的趋势，我们认为相关半导体上游材料、设备以及设计、EDA 等细分领域的公司未来均将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推荐韦尔股份，建议关注中微公司、上海新阳、概伦电子。
- **风险提示：**1) 政策支持和落地力度不及预期；2)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3) 中美贸易关系博弈加剧。

平安证券研究所投资评级：

股票投资评级：

- 强烈推荐（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20% 以上）
- 推 荐（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10% 至 20% 之间）
- 中 性（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相对市场表现在 $\pm 10\%$ 之间）
- 回 避（预计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表现 10% 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 强于大市（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表现 5% 以上）
- 中 性（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相对市场表现在 $\pm 5\%$ 之间）
- 弱于大市（预计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表现 5% 以上）

公司声明及风险提示：

负责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就本研究报告确认：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公司研究报告是针对与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公司研究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未经书面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将采取维权措施追究其侵权责任。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您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请您务必对此有清醒的认识，认真考虑是否进行证券交易。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免责条款：

此报告旨在发给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的特定客户及其他专业人士。未经平安证券事先书面明文批准，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传送、复印或派发此报告的材料、内容及其复印本予任何其他人。

此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平安证券认为可靠，但平安证券不能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平安证券不对因使用此报告的材料而引致的损失而负上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并不能仅依靠此报告而取代行使独立判断。

平安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及该等报告反映编写分析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分析员于发出此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此报告所指的证券价格、价值及收入可跌可升。为免生疑问，此报告所载观点并不代表平安证券的立场。

平安证券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参与此报告所提及的发行商的投资银行业务或投资其发行的证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平安证券

平安证券研究所

电话：4008866338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25 层
邮编：518033

上海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邮编：200120
传真：(021) 33830395

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16 层
邮编：100033